**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NBITC-202530044**

**项目名称：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人：宁波大学**

**代理机构：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25年1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_Toc31674)

[第二章 招标需求 4](#_Toc14223)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0](#_Toc15904)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23](#_Toc20082)

[第五章 招标合同主要条款 31](#_Toc31457)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4](#_Toc16659)

#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发布时间：2025年1月20日

受宁波大学的委托，现就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本项目为非依法必须招标项目，现邀请合格投标人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采购项目

**二、项目编号：**NBITC-202530044

**三、组织类型：**分散采购委托代理

**四、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五、项目概况（子包号、招标内容、服务期限、中标家数、预算金额）：**

|  |  |  |  |  |
| --- | --- | --- | --- | --- |
| **子包号** | **招标内容** | **服务期限** | **中标家数** | **预算金额** |
| 1 | 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 | 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招标人每年对中标人提供的体检服务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即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 | 2家 | 人民币  4800000.00元/年 |

**注：本项目采购金额为预算金额，实际合同总金额按照招标人实际参检人员及实际检查项目进行结算，投标人应充分评估风险。具体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数量分配情况根据各分工会自行选择结果确定。招标人不保证每个投标人的营业收入。**

**六、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6.1投标人参加本招标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6.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如中标候选人列入各项记录名单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6.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6.4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七、招标文件的依法获取：**招标文件通过从代理机构购买的形式依法获取，未购买招标文件者的投标将被拒绝，不接受未依法获取招标文件者的质疑。

**八、招标文件发售期限：**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5年1月26日17：00时止（北京时间08:30-11:30，14:00-17:00，节假日除外）。潜在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发售期限内购买招标文件。招标文件发售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不足3家的，招标人可以顺延提供招标文件发售期限并予以公告，也可以重新招标。

**九、招标文件发售形式、售价及购买地点、联系电话：**

招标文件售价为500元人民币/子包，售后不退。我公司招标文件全部以电子文本形式出售；潜在投标人购买标书前需要在我公司网站免费注册，成功后才能正常购买（今后即可直接购买），注册程序详见网站首页要求，潜在投标人可通过网上或微信方式购买，网上方式购买：请登录我公司网站www.nbbidding.com，进入“招标公告”栏查询到本项目后进行操作；微信方式购买：关注微信公众号“宁波国招”，或扫码我公司网站首页公布的二维码。

标书费用的支付可选择微信或者支付宝。为了保护投标人信息，预防串通投标，规定同一支付人对同一个子包只能扫码支付一次，如多次支付，经查实只认定第一次支付有效，其后的支付一律无效，由此可能产生的后果由支付人自己承担。

标书出售联系电话：0574-87386429。

**十、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人应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2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将通过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将按要求制作完成并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招标平台。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说明详见招标文件第三章“投标人须知 正文”。

**十一、投标文件解密（开启）地址、时间：**

1.解密（开启）地址：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开标大厅网址：http://www.nbbidding.com/User/remote（也可从投标文件设置工具中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二）（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七楼招投标会议中心）。

2.解密（开启）时间：2025年2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解密期限为解密（开启）时间起30分钟内。投标人自行准备电脑登陆网上开标大厅使用CA进行解密并查看开标信息。

**十二、其他注意事项：**

12.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子包的投标。

12.2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12.3投标前准备：

各投标人应在提交截止时间前确保成为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公司网站www.nbbidding.com）注册投标人，并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CA网上申领地址：https://ixin.itrus.com.cn/s/nbgt-cs，申领费用：500元/个（不含邮寄费用），有效期一年。

完成CA数字证书办理预计2个工作日（不含邮寄在途时间，邮寄费用自理），请投标人自行把握时间及时办理以免错过投标。因未注册、未及时办理CA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电子投标文件设置上传中过程遇到问题请联系咨询热线：0574-87228339，QQ号：993233509。（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1:30，13:30-18:00）

CA办理及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联系：天威诚信公司，电话：18268583907（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1:30，13:30-17:30）

**十三、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代发）、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发布。

**十四、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大学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风华路818号

项目联系人（询问）：郝老师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600084

质疑联系人：丁老师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609011

代理机构：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八楼

项目联系人（询问）：陈洋、应嘉奕、严锋、张敏恒、曹晓琪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4-87295348

质疑联系人：夏伟立

质疑联系方式：0574-87128864

传真：0574-87388460

电子邮件：nbitc@126.com

# 第二章 招标需求

**一、体检清单：**

**宁大在职教职工体检组合项目选择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 | 体检A类：男35周岁以上 | 体检B类：  男35周岁以下 | 体检C类：女未婚35周岁以下 | 体检D类：女已婚35周岁以下 | 体检E类：女未婚35周岁以上 | 体检F类：女已婚35周岁以上 |
| 内科检查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外科检查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眼科检查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眼底检查 | 有 | / | / | / | 有 | 有 |
| 耳鼻喉科检查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上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甲状腺彩超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前列腺彩超 | 有 | 有 | / | / | / | / |
| 乳房彩超 | / | / | 有 | 有 | 有 | 有 |
| 妇科彩超 | / | / | 有（憋尿） | 有 | 有（憋尿） | 有 |
| 颈动脉彩超 | 有 | / | / | / | 有 | / |
| 心电图检查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胸部CT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幽门螺旋杆菌（C14）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尿常规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尿蛋白4项 | 有 | 有 | / | / | / | / |
| 血常规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肝功能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肾功能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血脂全套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空腹血糖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甲状腺全套 | 有 | 有 | 有 | / | 有 | / |
| 糖化血红蛋白 | 有 | / | / | / | / | / |
| 肿瘤标志物（AFP）肝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肿瘤标志物（CEA）直肠 | 有 | 有 | 有 | / | 有 | / |
| 肿瘤标志物（PSA）前列腺 | 有 | 有 | / | / | / | / |
| 肿瘤标志物（CA199）胰腺 | / | 有 | 有 | / | 有 | / |
| 肿瘤标志物（CA125）卵巢 | / | / | 有 | / | 有 | / |
| 妇科检查 | / | / | / | 有 | / | 有 |
| TCT液基薄层细胞检测 | / | / | / | 有 | / | 有 |
| 宫颈人乳头瘤病毒检查HPV | / | / | / | 有 | / | 有 |
| 早餐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体检报告及报告分析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有 |
| 血清铁 | / | / | 有 | 有 | 有 | 有 |

**宁大退休教职工体检组合项目选择表**

|  |  |  |
| --- | --- | --- |
| 项目 | 体检A类：男 | 体检B类：女 |
| 内科检查 | 有 | 有 |
| 外科检查 | 有 | 有 |
| 眼科检查 | 有 | 有 |
| 耳鼻喉科检查 | 有 | 有 |
| 上腹部彩超（肝胆脾胰肾） | 有 | 有 |
| 甲状腺彩超 | 有 | 有 |
| 心电图检查 | 有 | 有 |
| 胸部CT | 有 | 有 |
| 血常规 | 有 | 有 |
| 尿常规 | 有 | 有 |
| 大便常规+OB | 有 | 有 |
| 肝功能 | 有 | 有 |
| 肾功能 | 有 | 有 |
| 血脂血糖 | 有 | 有 |
| 凝血常规 | 有 | / |
| 糖化血红蛋白 | 有 | / |
| 风湿全套 | 有 | / |
| 肿瘤标志物（AFP、CEA、CA199） | 有 | 有 |
| CF21-1（肺） | 有 | / |
| PSA（前列腺组套） | 有 | / |
| 前列腺彩超 | 有 | / |
| 乳房彩超 | / | 有 |
| 妇科彩超 | / | 有 |
| 颈动脉彩超 | 有 | 有 |
| 妇科检查 | / | 有 |
| HPV宫颈人乳头瘤检测 | / | 有 |
| 早餐 | 有 | 有 |
| 体检报告及报告分析 | 有 | 有 |
| 骨密度 | 有 | 有 |

**教职工（含退休）自选项目表格**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项目名称 |  | 项目名称 |
| **普通检查：**  **内外科、五官、眼科、眼科首诊、肛查、身高体重及血压** | | **放射** | 全胸片 | **肿瘤系列** | AFP（肝） |
| 颈椎正侧位片 | CEA（胃肠） |
| 腰椎正侧位片 | CA199（胰、肝、卵巢） |
| **眼科** | 色觉 | 骨密度检测（新） | CA72-4（消化） |
| 视力 | 乳腺钼靶摄影 | CYF211（非小细胞肺） |
| 心电图 | | 胸部CT | NSE（小细胞肺） |
| 动态心电图 | | 上腹部CT | EB病毒六项（鼻咽） |
| **彩超** | 肝胆脾胰肾 （上腹） | 肺薄层CT | CA125（卵巢） |
| 甲状腺 | 头颅CT | CA153(乳腺) |
| 颈动脉 | 头颅磁共振（预约） | CA242 |
| 心脏 | 颈椎磁共振（预约） | PSA |
| 膀胱、输尿管 (下腹) | 腰椎磁共振（预约） | CA50 |
| 前列腺（男） | 上腹部磁共振（预约） | SCC |
| 乳腺 | 冠状动脉CTA（体检） | 异常TAP早期肿瘤筛查 |
| 阴道/子宫附件 婚否 | **内窥镜** | 电子胃镜（预约） | 结直肠癌相关基因筛查 |
| 超声图文报告费 | 电子肠镜（预约） | 男性TCT（泌尿系） |
| **血液** | 血常规 | 无痛胃镜（预约） | **肝炎** | HBVDNA |
| 血型 | 无痛肠镜（预约） | 肝炎（甲+乙+丙+戊） |
| **肾脏** | 尿常规 | 无痛胃镜肠镜检查 | 肝纤维化 |
| 尿微量蛋白与肌酐比值 | 磁控胶囊胃肠镜 | 乙肝三系 |
| 尿六联蛋白 | **糖尿病专科** | 糖化血红蛋白 | 丙肝 |
| **血大生化** | | 空腹血糖 | **消化科** | 粪便隐血定量（体检） |
| 空腹胰岛素+C肽 | 胃功能四项 |
| **小生化** | 肝功能 | Ins(0h) | C13呼气试验 |
| 肾功能 | 脂联素 | 血清铁蛋白 |
| 血糖+血清果糖胺 | **风湿免疫** | 血沉 | 大便常规+OB |
| 血脂 | HLA-B27 | 大便培养+药敏 |
| 电解质+钙+无机磷+镁 | | 类风湿因子（抗O） | **病原微生物** | 梅毒抗体检测 |
| **心血管科** | 心肌酶谱 | 风湿全套 | 艾滋病抗体检测 |
| 肌钙蛋白 | 免疫全套 | 衣原体培养 |
| 同型半胱氨酸 | 过敏原测定 | 支原体培养 |
| C反应蛋白 | 血沉 | 淋球菌培养+药敏 |
| 血液流变学 | **激素**  **类** | 甲状腺全套 | CMVDNA |
| **妇科** | 动脉硬化检测 | 降钙素测定 | TORCH病毒 孕前 |
| 妇科常规 | 25-羟VD | 叶酸+B12 |
| HPV分型（宫颈） | 生殖激素经期第2-5天 | **工本费** | 报告成本费 |
| 女性TCT（宫颈） | 抗缪勒氏管激素AMH | 静脉采血 |
| 白带常规+白念 | **基因** | 输血前筛查 | 真空采血器（支） |
| 白带组套 | 微核 |
| 扩阴器 | 培养细胞染色体（7天） |
| 白带常规+BV |

**注：1.本项目结算时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结算时，实际合同总金额按照招标人实际参检人员及实际检查项目进行结算。如有教职工（含退休）需更换体检项目的，可更换为同价位的其他体检项目。教职工（含退休）可要求在体检套餐类别外增加体检项目，如教职工（含退休）增加其他体检项目的，增加项目产生的费用由教职工（含退休）自行承担，在体检前由投标人与教职工（含退休）自行结算，不纳入招标人与投标人的结算范围。**

**2.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单价固定报价：人民币1000.00元/人·年。教职工（含退休）可以选择人民币总价1000.00元及以下的上述体检项目（超出人民币1000.00元部分由教职工（含退休）自行承担，投标人也可以在上述体检项目的基础上免费增加体检项目）并据时结算，也可以由投标人提供人民币1000.00元的体检套餐供教职工（含退休）选择（超出人民币1000.00元部分由教职工（含退休）自行承担）并据时结算。教职工（含退休）如须选择未在表格列明（宁大在职教职工体检组合项目选择表、宁大退休教职工体检组合项目选择表）的项目，相关费用参照市场价格执行或由教职工（含退休）与投标人自行协商。**

**二、招标需求：**

|  |  |  |
| --- | --- | --- |
| **招标需求** | | **投标响应** |
| 1 | 体检基本要求 |  |
| 1.1 | 为每位体检者提供体检当天免费早餐一份，为开车来体检者提供免费停车券一张。 |  |
| 1.2 | 所有体检项目各分项需符合国家规定的标准，不得随意降低标准。 |  |
| 1.3 | 投标人要认真、负责地完成每一项体检任务。在体检中使用智能导检系统，避免出现由于不清楚体检顺序及体检诊室而出现的混乱及浪费时间现象。 |  |
| 1.4 | 在体检中发现急性问题，需及时通知招标人相关部门，开设绿色通道，第一时间安排就诊。对于较大的疑似病情，组织专家会诊。 |  |
| 1.5 | 对因自身特殊情况延误体检的老师，经招标人、投标人双方协商后另行安排体检时间。 |  |
| 1.6 | 体检结束后10个工作日内完成全部体检报告，反馈给招标人指定人员，不随意泄露个人隐私。体检报告形式包括纸质版与电子版，内容包括所有参检人员的单人报告、体检大数据分析等，建立体检健康档案，每年年终为招标人提供全校教职工健康分析报告。 |  |
| 1.7 | 在每年服务期间，上门为教职工提供6次检后咨询，开设（三结节、心内、呼吸、妇科等）检后专科会诊，为体检者提供长期咨询服务。 |  |
| 1.8 | 允许学校教职工按个人意愿自主增加体检中心的特需体检项目，超出部分费用由该体检者自理。 |  |
| 2 | 体检附加服务（特需项目优惠） |  |
| 2.1 | 针对特需服务对象开放体检VIP病房。 |  |
| 2.2 | 提供特需体检项目，例如：体质检测类（包括心肺功能检测、体成分检测、握力检测、坐位体前屈检测、反应时检测、平衡检测等）、盆底肌测定类、多导睡眠类等。  **注：投标文件中需列出具体特需体检项目。** |  |
| 2.3 | 倡导“体医融合”，运动干预、医疗干预相结合，为体检者提供最佳“健康处方”。进行体检者的健康数据归类、分析与整合，配合、协助校工会完成课题研究。 |  |
| 2.4 | 配备体检车，可根据要求提供上门体检服务。 |  |

**三、商务条款要求：**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 | **商务条款要求** | **投标响应** |
| ★1 | 服务期限 | 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招标人每年对中标人提供的体检服务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即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 |  |
| ★2 | 付款方式 | 招标人允许教职工自主选择任一入围单位进行体检，本项目招标人不保证每个中标（入围）单位的体检人数，不承诺年内授予的服务合同总金额，最终按实际人数进行结算，中标（入围）单位必须予以理解。  根据实际参加体检人数（以体检报告为准），以实际发生体检总人数，按中标体检套餐的价格收取费用，据实结算。  当年体检结束，全部体检报告（个人）、全校教职工健康分析报告等有关材料交付招标人验收通过后15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支付给中标人。 |  |
| 3 | 履约保证金 | 无 |  |
| 4 | 签订合同时间 |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本部分各条款是关于本次公开招标活动的具体说明和要求，如与招标文件其他部分有矛盾的，应以此前附表为准。**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 | --- |
| 1 | 项目名称：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采购项目 |
| 2 | 招标数量及单位：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 1批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投标报价：  （1）报价方式：人民币。  （2）综合单价报价内容：报价应以含税人民币报价，包含但不限于教职工（含退休）体检费、材料费、体检报告打印费、利润、税金等本招标文件所涉及的所有费用。  ★2.本项目设有预算金额及单价固定报价：  （1）本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4800000.00元/年。  （2）本项目单价固定报价：人民币1000.00元/人·年。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或者未按照单价固定报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3.投标人所报的综合单价保留至小数点后2位，若小数位数多于2位的，舍去多余的位数。  4.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5.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收取标准：  （1）中标服务费的收取标准：本项目向每家中标人收取中标服务费人民币32200.00元。  （2）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即向本代理机构以现金、电汇方式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  （3）中标人如未按上述规定办理，本代理机构有权从其参加招标活动的投标保证金中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并对不足部分进行追索。  （4）开户名称：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江北支行  账 号：94090154800000191 |
| **★4** | 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96000.00元。  投标人应于2025年2月6日16:00前将投标保证金以银行电汇或网银（公对公转账形式）形式交至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本项目每一个子包对应一个投标保证金交纳账号，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下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信息按所投标的子包交纳。未按照上述要求交纳的，将导致无法认定投标保证金是否到账，可能会被评委会认定为无效投标，由此产生的后果将由投标人自行负责。下列账号仅用于本项目各子包投标保证金的交纳。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宁波分行营业部   |  |  |  | | --- | --- | --- | | 子包 | 账户名称 | 账号 | | 1 | 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 2025300448501 |   联系人和联系电话：施会计 0574-87327958 |
| 5 | 投标文件份数：  ★（1）上传到电子招标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00M）**。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自愿提供，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3）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后3天内向代理公司提供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的纸质投标文件一份（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
| 6 | 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5年2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二）（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七楼招投标会议中心）。 |
| 7 | 投标文件开启（解密）时间及地点：  投标文件开启（解密）时间：2025年2月21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  开启（解密）地点：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上开标大厅网址：http://www.nbbidding.com/User/remote（也可从投标文件设置工具中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二）（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七楼招投标会议中心） |
| 8 |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
| 9 | 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代发）和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网。 |
| 10 | 投标保证金退还（不计息）：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退还。 |
| 11 | 签订合同时间：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 |
| 12 | 招标资金来源：自筹资金。 |
| 13 | 投标文件有效期：90天。 |
| 14 | 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次数：一次性提出。 |
| 15 | 解释：本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人。 |

**投标人须知 正文**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招标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约、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1.“招标人”系指组织本次招标的招标单位（即“招标人”）。

2.“投标人”系指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3.“产品”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一切设备、保险、税金、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技术资料和材料。

4.“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5.“项目”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向招标人提供的产品和服务。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电报等。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8.合格的投标人：指符合招标公告合格投标人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

8.1投标人名称：应当为投标人全称，投标文件投标人名称、投标保证金提交人名称、营业执照投标人名称应当一致。

8.2合格的货物或服务来源：

8.2.1合格的投标货物或服务应该是中国境内生产的货物或提供的服务。

若投标货物或服务是国家实行许可证制度或生产注册证制度的产品或服务，则应具备相应有效的证书。

招标文件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的，若投标货物是进口产品，投标人应保证所投产品为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在中国海关完税的可合法销售的货物。

8.2.2国家规定有标准及规范的，投标货物或服务应按有效的标准及规范执行，应符合国家及招标文件提出的有关技术、质量、安全标准。

8.2.3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及使用权等）的索赔或起诉，否则，由此可能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责任均由投标人承担。

**（三）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用公开招标方式进行。

**（四）投标委托**

投标人代表须提供有效身份证件。如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有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第六章）。

**（五）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反规定除外）。

**（六）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七）转包与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与分包。

**（八）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中标人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第49条之规定双倍赔偿招标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投标人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九）关于分公司投标**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移动、联通等行业允许分公司投标外，其余不允许分公司投标。如允许分公司投标的，投标文件中须提供具有法人资格的总公司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及授权书复印件，授权书须加盖总公司公章。总公司可就本项目或此类项目在一定范围或时间内出具授权书。已由总公司授权的，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公司有效。

**（十）关于知识产权**

1.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如有第三方向招标人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主张，该责任应由投标人承担。

2.投标报价应包含所有应向所有权人支付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

3.系统软件、通用软件必须是具有在中国境内的合法使用权或版权的正版软件，涉及到第三方提出侵权或知识产权的起诉及支付版税等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所有责任及费用。

**（十一）质疑和投诉**

1.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10日前提出。招标人将在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对开标有异议的，应当在开标现场提出，招标人将在当场作出答复，并制作记录。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自收到异议之日起3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招标程序环节的质疑。

2.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投标活动的投标人。未依法获取招标文件的，不得就招标文件提出质疑；未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视为与招标结果没有利害关系，不得就投标截止时间后的招标过程、招标结果提出质疑。

3.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

4.接收书面质疑函的方式：质疑人可通过送达、邮寄、传真的形式提交书面质疑函，通过邮寄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签收邮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通过传真方式提交的书面质疑函以被质疑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原件之日为收到书面质疑文件之日。被质疑人处理质疑联系方式：本招标文件“第一章 招标公告”中代理机构的有关联系方式。

5.投标人对招标人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采用书面形式。

**二、招标文件**

**（一）招标文件的构成。本招标文件由以下部份组成：**

1.招标公告

2.招标需求

3.投标人须知

4.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5.招标合同主要条款

6.投标文件格式

7.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的内容

**（二）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三）招标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1.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应以书面或传真形式通知代理公司。要求澄清的问题应盖投标人公章和注明日期。招标人视情况再以书面或传真形式作出答复。

2.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15日前，在招标信息发布的网站上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公告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15日的，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不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则不受15日的期限限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3.更正公告一经在网站发布，视同已通知所有招标文件的收受人，不再采用其它方式传达相关信息，若因未能及时了解到上述网站上发布的相关信息而导致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的形式、效力和份数**

1.1投标文件分为电子投标文件以及备份投标文件，备份投标文件分为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1.2电子投标文件，按“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要求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00M）**，并加密。

1.3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按“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制作的电子备份文件。

1.4投标文件填写字迹必须清楚、工整，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5投标文件的效力

投标文件的启用，按先后顺位分别为电子投标文件、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在下一顺位的投标文件启用时，前一顺位的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电子投标文件未能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以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电子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6投标文件的份数：

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投标人需准备以下投标文件：

★（1）上传到电子招标平台的电子投标文件1份**（电子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00M）**。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自愿提供，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3）中标人在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后3天内向代理公司提供投标文件打印装订成册的纸质投标文件一份（须与电子投标文件一致）。

**（二）投标文件的组成**

1.资格证明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格式详见附件一）；

★（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3）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如中标候选人列入各项记录名单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4）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2.技术商务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格式详见附件五）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人的代表若为非法定代表人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详见附件六）；

（2）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格式详见附件七）；

（3）技术条款响应表（格式详见附件八）；

（4）商务条款响应表(格式详见附件九)；

（5）服务响应方案（自拟）；

（6）拟投入的体检服务专业团队配置情况（格式见附件十一）；

（7）类似项目经验业绩证明材料（如有，自拟）；

（8）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自拟）。

**3.报价部分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函（格式详见附件十四）；

★（2）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十五）；

★（3）教职工（含退休）自选项目表格报价表（格式详见附件十六）。

4.上述组成投标文件的各项资料中本招标文件的有规定格式的，应统一按本招标文件的规定格式填写。未有规定格式的资料，由投标人自行编制。

5.投标文件在提供对投标产品技术条款响应表的应答时，对招标文件有技术数值要求的参数，应以投标货物的具体技术数值据实应答；对于招标文件无数值要求的参数的应答，应作出明确、直接的应答。

**（三）投标文件的语言及计量**

**★1.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人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名、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投标文件视同未提供。**

**★2.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否则视同无效响应。**

**（四）投标报价**

1.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2.投标文件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有选择的或有条件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五）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投标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投标文件将视同无效响应。**

2.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书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投标人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而不会导致投标保证金被没收。同意延长有效期的投标人需要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能修改投标文件。

4.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止均应保持有效。

**（六）投标保证金**

**★1.投标人须按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否则，其投标将被视同无效响应。**

2.保证金形式：银行电汇或网银（公对公转账形式）。

3.除招标文件规定不予退还保证金的情形外，未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退还；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签订合同后退还。

4.投标保证金不计息。

**5.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文件的；

（2）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

（3）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弄虚作假，提供虚假材料的；

（4）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

（5）将中标项目转包、分包给他人的；

（6）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7）其他严重扰乱招投标程序的。

**（七）投标文件的制作、签署和盖章**

1.投标人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的要求利用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设置、签章、加密投标文件并上传（递交）。**电子投标相关工具软件及操作指南下载地址：http://www.nbbidding.com/ca/ca.rar**

投标人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工具使用的问题，可致电**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电子招标技术支持热线咨询，联系电话：0574-87228339，QQ号：993233509。（服务时间工作日8:30-11:30，13:30-18:00）**

**初次使用本公司电子投标系统或对本系统操作不熟悉的投标人应预留足够的时间设置投标文件，建议至少提前48小时进行投标文件加密上传。本公司为投标人提供电子投标文件的加密及上传操作指导（但不代为操作），如果至投标截止时间不能完成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或上传文件不符合招标（采购）文件要求造成投标无效等情况，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投标人通过我公司提供的电子投标工具制作（设置）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不得超过100M）。**

3.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1份（即通过电子投标工具制作导出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自愿提供，以用于异常情况处理。

★4.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招标文件中标明加盖公章或签字（或盖章）的，加盖公章部分可采用CA签章，也可采用加盖鲜章后扫描上传；签字部分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扫描上传。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还应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一）投标文件的密封、标记和递送**

1.电子投标文件：投标人应根据“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指南”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并进行关联定位后加密上传。

2.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用封袋单独密封后递交。

3.电子备份投标文件须在封袋上分别注明：

（1）注 明： “电子备份投标文件” ；

（2）项目编号： ；

（3）项目名称： ；

（4）所投子包（如有多个子包须填写）： ；

（5）在 年 月 日（规定的开标日期和时间）前不准启封；

（6）投标人的名称： 。

投标人须在包封上加盖投标人公章或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4.备份投标文件现场递交的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后送至：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开标大厅（二）（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七楼招投标会议中心）。

5.备份投标文件采用邮寄方式递交的应当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邮寄至：宁波市江北区环城北路西段207弄19号世茂茂悦商业中心1号楼8楼，收件人：陈洋，收件人电话：0574-87295348。

各投标人应当确保备份投标文件的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包装及标注在邮寄过程保持完好，因邮寄造成备份投标文件密封破损而不符合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或邮寄过程中导致备份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送达的，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备份投标文件递交。投标人自行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投标文件送达时间以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实际签收时间为准。代理机构对邮寄过程中发生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任。

6.投标人未在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招标平台，则该投标人的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无效。

7.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未按规定密封或标注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拒绝，由此造成备份投标文件被误投或提前拆封的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二）投标文件的提交**

1.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公告。

2.因投标人自身原因未在提交截止时间将加密后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电子招标平台的，报价无效。

3.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三）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1.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对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补充、修改电子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加密上传，电子备份投标文件也应重新制作。在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要求撤销投标文件的，应向招标人提交正式文件。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予以退还。

3.在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其投标保证金不予以退还。

4.招标人因故需推迟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代理机构应提前以发出通知书或者发布补充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应在收到通知后及时书面回复代理机构，招标人、代理机构和投标人相应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的约束。

**（四）投标无效的情形**

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投标无效情形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五、开标**

**（一）开标准备**

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准时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参加开标的或迟到参加开标的，视同该投标人默认开标记录，不得事后对开标过程提出任何异议。

**（二）电子投标开标：一次性开启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开启解密；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用CA在网上开标大厅签到，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

（3）解密后开启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与记录，并做记录；

**（4）投标人网上确认开标信息并输入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确认期限为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10分钟内，超过确认期限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得事后对开标信息提出异议；**

（5）开标结束。

休会，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招标代理公司将通过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请在开标时间至告知评标结果前关注开标大厅互动工具的信息，否则因此出现影响评审结果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别说明：电子招标平台如对电子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三）本项目原则上采用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上述投标人递交的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如有），上传至电子招标平台，以完成开标，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招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招标活动：

电子招标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电子招标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电子招标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招标活动。

**六、评标**

**（一）组建评标委员会**

1.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将按规定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2.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3.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3.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3.2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加该招标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3曾经参加过该招标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招标需求、招标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3.4是参加该招标项目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投标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3.5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3.6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3.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4.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5.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二）评标的方式**

本项目采用不公开方式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三）评标程序**

**1.资格审查**

招标人代表和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符合性审查与比较**

（1）评标委员会审查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核对，如有疑问，将对投标人进行询标，投标人要向评标委员会澄清有关问题，并最终以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形式进行答复。

投标人代表未到场或者拒绝澄清或者澄清的内容改变了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对该投标文件作出不利于投标人的评判。

（3）各投标人的技术商务价格得分为所有评委的有效评分的算术平均数，由代理机构进行计算复核。

（4）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协助评标委员会根据本项目的评分标准计算各投标人的报价得分。

（5）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评委对各部分得分汇总，计算出本项目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推荐中标候选人同时起草评标报告。

**（四）澄清问题的形式**

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五）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

2.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办法是 综合评分法 ，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七、采购方式变更**

国内公开招标，投标截止时间或评审期间，出现参与投标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3家的情况，招标人有权全部或部分终止招标。经招标人采购管理部门批准，招标人可以按照原招标文件确定的招标方式或参照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或其它经批准的方式继续组织采购。

**八、定标**

**（一）确定中标人**

本项目由招标人确定中标人。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递交招标人确认，招标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并在发布招标公告的网站上对中标结果进行公示，公示期限为3日，如公示期限的最后一日非工作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

**九、合同授予**

**（一）签订合同**

1.招标人与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签订招标合同。同时，代理机构对合同内容进行审查，如发现与招标结果和投标承诺内容不一致的，应予以纠正。

2.中标人拖延、拒签合同的，将被扣罚投标保证金并取消中标资格。

**（二）履约保证金（如有）**

1.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招标文件确定的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向招标人交纳履约保证金，否则，代理机构将没收中标人的全部投标保证金。

2.签订合同后，如中标人不按双方合同约定履约，则没收其全部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足以赔偿损失的，按实际损失赔偿。

**十、特别说明**

★1.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2.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

# 第四章 评标办法及评分标准

代理机构在投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应准时进入网上开标大厅参加。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不参加开标的或迟到参加开标的，视同该投标人默认开标记录，不得事后对开标过程提出任何异议。

**一、电子投标开标：一次性开启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开启解密；

（2）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用CA在网上开标大厅签到，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电子投标文件进行在线解密，在线解密电子投标文件时间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30分钟内。

（3）解密后开启投标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等内容，以及招标人认为必要的其他内容与记录，并做记录；

**（4）投标人网上确认开标信息并输入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姓名，确认期限为所有投标人解密完成后10分钟内，超过确认期限未确认的视为默认开标结果，不得事后对开标信息提出异议；**

（5）开标结束。

休会，评审小组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招标代理公司将通过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指定的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请在开标时间至告知评标结果前关注开标大厅互动工具的信息，否则因此出现影响评审结果的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特别说明：电子招标平台如对电子开标及评审程序有调整的，按调整后的程序操作。

二、本项目原则上采用电子投标开标及评审程序，但有下情形之一的，按以下情况处理：

（1）若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无法解密或解密失败，代理机构将开启上述投标人递交的以U盘或光盘存储的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如有），上传至电子招标平台，以完成开标，加密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2）招标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招标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招标活动：

电子招标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电子招标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电子招标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其他无法保证电子招标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出现前款规定情形，不影响招标公平、公正性的，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招标活动。

**三、评标委员会**

（一）本次招标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共3人（含）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将按规定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招标结果确定之前依法保密。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评标方法和评标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评标委员会应当告知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二）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遵循公平、公正、客观、科学的原则和规定的程序进行评标；评标的依据为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评审人员应独立评标，不得带有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影响他人评审；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投标人接触，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

（三）评审专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受到邀请应主动提出回避，采购当事人也可以要求该评审专家回避：

1.本人、配偶或直系亲属3年内曾在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中任职（包括一般工作）或担任顾问，或与参加该招标项目的投标人发生过法律纠纷；

2.任职单位与招标人或参加该招标项目投标人存在行政隶属关系；

3.曾经参加过该招标项目的进口产品或招标文件、招标需求、招标方式的论证和咨询服务工作；

4.是参加该招标项目投标人的上级主管部门、控股或参股单位的工作人员，或与该投标人存在其他经济利益关系；

5.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具有配偶、近亲属关系；

6.同一单位的评审专家在同一项目评审委员会成员中超过一名；

7.法律、法规、规章规定应当回避以及其他可能影响公正评审的。

（四）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合格性和响应情况，仅依据投标人所递交一切文件的真实表述，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传言而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五）评委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委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做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委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

**四、评标方法**

（一）本次招标项目的评标方法为：综合评分法。

（二）评分分值

|  |  |
| --- | --- |
| 评分项目 | 技术商务分 |
| 分值 | 100 |

1.价格分计算详见“（三）评分标准表”。

2.合格投标人评标综合得分=技术商务分总得分。

★3.报价要求：本次招标设有预算价及单价固定报价，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价或未按照单价固定报价的作无效投标处理。

4.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总得分相同的，则由招标人抽签决定，先抽中的排序在前。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排序前两名的投标人分别为第一、第二中标候选人。

（三）投标文件的澄清

1.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网上开标大厅页面的互动工具进行收发相关材料形式，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确认，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投标文件错误修正原则

投标文件如果出现计算或表达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包括投标文件设置工具另行单独填写的报价信息）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正单价；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投标文件澄清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评标程序**

**（一）资格性审查**

由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要求** |
| 1 | 投标人参加本招标活动应当具备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 1.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2.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扫描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2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如中标候选人列入各项记录名单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天查询结果为准，若在开标当天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无法查询且一时无法恢复的，可在中标公示期间对中标候选人进行事后查询，如中标候选人列入各项记录名单的，则取消中标候选人资格，本项目重新招标。 |
| 3 | 投标人须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 |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
| 4 |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 非联合体投标。 |
| **资格性审查结论** | | |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资格性审查为不合格。

评标委员会签字：

日期：

**（二）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  |  |
| --- | --- | --- |
| **序号** | **要求说明** | **审查内容** |
| 1 | 投标函已提交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提供“投标函”； |
| 2 |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缴纳投标保证金的； | 投标保证金缴纳情况； |
| 3 |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且投标文件有法定代表人签署本人姓名（或印盖本人姓名章），或签署人有法定代表人有效授权书的； |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
| 4 | 投标文件完全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无负偏离的； | 实质性条款（即标注★号条款）偏离情况； |
| 5 | 投标方案不明确，存在一个或一个以上备选（替代）投标方案的； | 投标方案； |
| 6 |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招标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提供“开标一览表”； |
| 7 | 报价未按照单价固定报价，或者超出招标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提供“开标一览表”； |
| 8 | 投标报价具有选择性的； | 提供“开标一览表”； |
| 9 | 评委会一致认为报价明显不合理的（不平衡报价）； | 提供“开标一览表”； |
| 10 | 投标报价中出现重大缺项、漏项； | 提供“开标一览表”； |
| 11 |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且不能在评标现场合理时间内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说明其报价的合理性的。 | 提供“开标一览表”、相关证明材料说明； |
| 12 | 投标文件没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的； |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它无效投标条款； |
| 13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不属于投标无效的。 | 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属于投标无效的。 |
| **符合性审查结论** | | |

注：上述审查项目中，任意一项不符合的，符合性审查为不合格。

评标委员会签字：

日期：

**（三）评分标准表**

| 投标人  评分项 | | 分值 |
| --- | --- | --- |
| **技术商务分（100分）** | **1.基本情况（36分）**  **1.1投标人资质（6分）：**  投标人性质按等级划分，三甲医院6分，三乙医院4分，其它医院2分。  **注：投标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证明复印件并加盖公章，未提供或提供无效不得分。**  **1.2根据投标人拟派本项目负责人及工作人员配备情况进行综合评议（12分）：**  **1.2.1项目负责人（6分）：**  项目负责人医疗学术专业能力强且全面，从医时间长、经验丰富的得4-6分；  项目负责人医疗学术专业能力较强，从医经验欠丰富的得2-4分；  项目负责人医疗学术专业能力单一，从医经验不足的得0-2分。  **注：提供项目负责人简历、学历证书、相关从业证书、学术荣誉、开标前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1.2.2根据招标人体检数量，参与体检各科医生安排方案进行综合评议（6分）：**  安排的各科医生数量合理，全面覆盖检测项目且经验丰富、医疗学术水平高，从医时间长的得4-6分；  安排的各科医生数量不充足，能基本覆盖检测项目，医疗学术水平较高，经验较为丰富的得2-4分；  安排的各科医生数量不足，不能完全覆盖检测项目，医疗学术水平不高，经验欠缺的得0-2分。  **注：提供以上人员清单及简历、职称、学历证书、相关从业证书、学术荣誉、开标前三个月的社保缴纳证明或劳动合同等佐证材料，否则不得分。**  **1.3根据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体检设备及仪器情况进行综合评议（6分）：**  体检设备及仪器配置数量充足、技术先进，可靠性高的得4-6分；  体检设备及仪器配置满足项目要求，技术较先进，可靠性较高的得2-4分；  体检设备及仪器配置数量较少，技术性能不高，可靠性较低的得0-2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体检设备数量与专用数量（含团队体检时独立提供专用CT或B超检查设备等，投标文件中需提供体检设备品牌、型号、购置年限）及相关文字介绍和承诺，否则不得分。**  **1.4根据投标人体检项目的实施环境进行综合评议（6分）：**  项目实施环境整体优良且舒适程度高的得4-6分；  项目实施环境整体比较整洁，舒适程度较高的得2-4分；  项目实施环境整体整洁程度不高，舒适程度不高的得0-2分。  **注：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不少于8张环境实景图片（不得提供设计效果图）及相关文字介绍和承诺，否则不得分。**  **1.5根据投标人自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国家机关单位或企、事业单位的体检业绩进行评议（6分）：**  10000人以上体检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3分，2000人以上体检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2分，1000人以上体检业绩每提供一份合同得1分，本项最高得6分。  **注：体检人数业绩按单份合同计算（若有由集团公司统一签订框架合同，实际分别与下属分子公司另行签订合同的，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准），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不得分。** | 36 |
| **2.服务方案（48分）**  **2.1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体检服务安排方案（如体检人员安排、设备放置安排、秩序性安排等）进行综合评议（12分）：**  方案科学、合理、完整，有针对性，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8-12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8分；  方案存在缺陷，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0-4分。  **2.2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在实施现场过程中所遇见的如设备故障、人员集中、排队等候时间长等可能引发的问题和各种状况、意外事故等各类突发事件的应急措施和应急预案等的完整性、针对性、可行性、高效性等内容进行综合评议（12分）：**  方案完整、合理、完整，有针对性，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8-12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8分；  方案存在缺陷，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0-4分。  **2.3根据投标人检后设定建立个人健康的体检数据分析、体检报告查询方式，体检中发现问题及时通知体检人等检后综合服务方案详细情况进行综合评议（12分）：**  方案完整、合理、完整，有针对性，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8-12分；  方案基本合理可行，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4-8分；  方案存在缺陷，不能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0-4分。  **2.4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体检质量控制方案（如数据的准确性、误差率、质量保证等）进行综合评议（12分）：**  体检质量控制方案完善的，能完全保证体检质量的得8-12分；  体检质量控制方案相对完善，能基本保证体检质量的得4-8分；  体检质量控制方案有所缺失，不能保证体检质量的得0-4分。 | 48 |
| **3.特色服务（16分）**  **3.1体检安排（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特色服务承诺（包括专人引导、专人检后回访、体检免费加项、免费停车服务、开展健康知识讲座等）进行综合评议：  服务内容合理，能体现投标人的特色，能为招标人提供便利的得5-8分；  服务内容基本合理，基本体现投标人的特色内容有所欠缺，能为招标人提供一定便利的得2-5分；  服务内容欠缺，不能体现投标人的特色内容或不能为招标人提供便利的得0-2分。  **3.2早餐服务（8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早餐配置情况进行综合评议：  早餐种类丰富、营养搭配均衡的得5-8分；  早餐种类比较丰富、营养搭配较均衡的得2-5分；  早餐种类欠丰富、营养搭配不均衡的得0-2分。 | 16 |
| **综合得分100分** | | 100 |

注：1.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逐项打分，分项评分不得超出评分标准表规定的分值范围；

2.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因素项的评分应当一致；

3.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评分因素项分值保留小数点后一位（不含价格分）。

评标委员会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 第五章 招标合同主要条款

**（本合同为合同样稿，最终稿由甲乙双方协商后确定）**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编号：

甲方：宁波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采购项目的招标结果，在自愿、平等、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

二、合同时间（服务时间）：

1.预计体检时间为 年 月至 月，具体体检时间以甲方最终通知时间为准。

2.服务期限三年，合同一年一签，甲方每年对乙方提供的体检服务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即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

三、合同金额（综合单价）

人民币1000.00元/人·年。

四、支付方式

乙方在完成甲方委托的全部体检任务后并无任何遗留事项的前提下，由甲方在15天内按实际参检人数和检查内容（详见清单）合计体检费用后一次性支付给乙方。

五、双方的义务和责任

（一）甲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甲方应及时向乙方提供参检教职工（含退休）名单及相关资料，包括教职工（含退休）的姓名、性别、年龄、婚姻状况。

2.甲方教职工（含退休）应按乙方要求注意体检准备事项并充分配合乙方及乙方工作人员的体检安排，以便顺利完成全部体检项目。

3.甲方教职工（含退休）因故未能在规定时间进行体检时，乙方应在约定时间之外另行安排体检。

4.甲方应依据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费用；如果延期支付或拒付，则乙方有权暂停项目任务。

（二）乙方承担的义务和责任：

1.乙方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及流程为甲方教职工（含退休）安排高质量、规范化的体检服务，并出具详尽的书面检查诊断报告。

2.在体检过程中发现甲方教职工（含退休）的疾病、疾病征兆及健康隐患，乙方应在体检报告中予以充分提示说明；如有需要，乙方应安排专家向甲方教职工（含退休）提供详尽的咨询与解答，并对后续复查、诊治做出必要详细的指导说明。

3.对于乙方在体检过程中知悉的甲方教职工（含退休）资料（包括但不限于姓名、年龄、体检指标、健康状况等），乙方负有充分的保密义务，并且这种保密义务不受时间的限制。

4.乙方应为甲方参检教职工（含退休）建立专门体检档案，体检档案应当清晰、准确、完整，并妥善保存备查。

5.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须派专人负责对接体检事宜。

6.乙方负责将甲方所有教职工（含退休）的体检套餐单和体检结果报告单送至甲方指定地点。

7.甲方参与体检人员年老体弱的，乙方要开辟绿色通道优先安排体检项目的检查。

六、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按照约定为甲方教职工（含退休）进行体检的，应退还相应的费用，并支付合同总价格5%的违约金。

2.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甲方教职工（含退休）自身原因除外），每日每人次向甲方支付500.00元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10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且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格5%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3.甲方逾期支付合同款项的，以甲方支付当日计，每逾期支付一天，按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率（不计复利）支付利息。

七、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八、争议的解决方法

任何一方因违反合同的规定而引起责任纠纷和损害赔偿，双方应当协商解决，如未能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可提交仲裁机关仲裁，或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九、合同的生效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2.本协议一式 份，甲方执 份，乙方执 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下列文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本合同未尽事宜从其规定，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其优先顺序如下：

（1）合同及合同附件（如有）；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文件及修改补充文件（如有）；

（4）招标文件及修改补充文件（如有）；

（5）其他协议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的相关管理办法和规定，如有）

甲方： 乙方：

代表人： 代表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格式一**

**关于资格的承诺函**

致：招标人

我单位承诺：

我单位满足投标人参加本招标活动应当具备的下列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本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特此承诺。

投标人（盖章）：

日 期：

**格式二**

**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法人登记证副本或其他登记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人如果有名称变更的，应提供由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变更证明文件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三**

**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格式四**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

**格式五**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不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投标人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性别：年龄： 周岁 职务：

身份证号码：

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来投标的，此表不用）

致：（招标人）

我（姓名）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项目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评标、签约等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被授权人签名： 法定代表人签名：

职务： 职务：

被授权人身份证号码：

投标人公章：

年 月 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格式七**

**投标人基本情况说明**

|  |  |  |  |  |  |
| --- | --- | --- | --- | --- | --- |
| 单位名称 |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 注册地址 |  | | | 注册登记号 |  |
| 经营地址 |  | | | 税务登记证号 |  |
| 单位性质 |  | | | 注册资本 |  |
| 经营范围 |  | | | 营业期限 | 年 月- 年 月 |
| 资质情况 |  | | | | |
| 员工数量 | 共人，其中，高级职称人，中级职称人 | | | | |
| 联系电话 |  | | | 传真 |  |
| 主要业绩 |  | | | | |
| 法定代表人基本情况 | | | | | |
| 姓 名 |  | | | 身份证号码 |  |
| 职 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备注: | | | | | |

**兹证明上述声明是真实、正确的，并提供了全部能提供的资料和数据，我们同意遵照贵方要求出示有关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八**

**技术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中“二、招标需求”逐条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九**

**商务条款响应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 **序号** | **招标要求** | **投标响应** | **偏离**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人应根据标文件第二章 招标需求中“三、商务条款要求”逐条填写，并在“偏离情况”栏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十**

**服务响应方案（自拟）**

**格式十一**

**拟投入的体检服务专业团队配置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职称 | 专业 | 联系电话 | 分工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6 |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十二**

**类似项目经验业绩证明材料**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用户名称 | 合同金额 | 合同签订时间 | 联系人/电话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十三**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他文件和资料（如有，自拟）**

**格式十四**

**投标函**

致：宁波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投标人全称） 授权 （授权代表姓名、职务） 为本公司合法代理人，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招投标活动，代表本公司（单位）处理招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在此：

1.提交的投标保证金为人民币 元，投标保证金为 （形式） 。

2.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承诺如下：

（1）本报价已经包含了所供货物应纳的税金及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方式应包含的其它费用。本报价在投标有效期内固定不变，并在合同有效期内不受利率波动的影响。

（2）本投标自开标之日起 90 天内有效。

（3）我们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及有关的澄清/修改文件（若有），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提出任何异议的权利。保证遵守招标文件有关条款规定。

（4）保证在中标后忠实地执行与招标人所签署的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支付中标服务费。

（5）承诺应贵方要求提供任何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

3.完全同意招标文件中有关招标代理服务费的条款，保证在中标后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时间和方式，向贵方一次性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我方如逾期未交纳（含未足额）的，愿凭贵方开出的违约通知，按上述规定应交纳金额（含欠交纳）的200%交纳违约金和滞纳的银行利息。承诺在未交足上述违约金和利息前，同意不再参加贵方代理的其他项目，如果贵方不接受我们的投标响应，我们自愿放弃任何方式进行抗辩的权力。

4.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电话：传真：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十五**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单位：元/人·年

|  |  |  |  |
| --- | --- | --- | --- |
| 子包 | 招标内容 | 服务期限 | 单价固定报价（元/人·年） |
| 一 | 宁波大学2025-2027年教职工（含退休）体检服务 | 三年，合同一年一签，招标人每年对中标人提供的体检服务进行评估，评估合格，即可续签一年，最多续签两次。 | 小写：1000.00  大写：壹仟元 |
| 投标声明 | |  | |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格式十六**

**教职工（含退休）自选项目表格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子包： 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投标报价（元）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元） |
| **普通检查：**  **内外科、五官、眼科、眼科首诊、肛查、身高体重及血压** | |  | **放射** | 全胸片 |  | **肿瘤系列** | AFP（肝） |  |
| 颈椎正侧位片 |  | CEA（胃肠） |  |
| 腰椎正侧位片 |  | CA199（胰、肝、卵巢） |  |
| **眼科** | 色觉 |  | 骨密度检测（新） |  | CA72-4（消化） |  |
| 视力 |  | 乳腺钼靶摄影 |  | CYF211（非小细胞肺） |  |
| 心电图 | |  | 胸部CT |  | NSE（小细胞肺） |  |
| 动态心电图 | |  | 上腹部CT |  | EB病毒六项（鼻咽） |  |
| **彩超** | 肝胆脾胰肾 （上腹） |  | 肺薄层CT |  | CA125（卵巢） |  |
| 甲状腺 |  | 头颅CT |  | CA153(乳腺) |  |
| 颈动脉 |  | 头颅磁共振（预约） |  | CA242 |  |
| 心脏 |  | 颈椎磁共振（预约） |  | PSA |  |
| 膀胱、输尿管 (下腹) |  | 腰椎磁共振（预约） |  | CA50 |  |
| 前列腺（男） |  | 上腹部磁共振（预约） |  | SCC |  |
| 乳腺 |  | 冠状动脉CTA（体检） |  | 异常TAP早期肿瘤筛查 |  |
| 阴道/子宫附件 婚否 |  | **内窥镜** | 电子胃镜（预约） |  | 结直肠癌相关基因筛查 |  |
| 超声图文报告费 |  | 电子肠镜（预约） |  | 男性TCT（泌尿系） |  |
| **血液** | 血常规 |  | 无痛胃镜（预约） |  | **肝炎** | HBVDNA |  |
| 血型 |  | 无痛肠镜（预约） |  | 肝炎（甲+乙+丙+戊） |  |
| **肾脏** | 尿常规 |  | 无痛胃镜肠镜检查 |  | 肝纤维化 |  |
| 尿微量蛋白与肌酐比值 |  | 磁控胶囊胃肠镜 |  | 乙肝三系 |  |
| 尿六联蛋白 |  | **糖尿病专科** | 糖化血红蛋白 |  | 丙肝 |  |
| **血大生化** | |  | 空腹血糖 |  | **消化科** | 粪便隐血定量（体检） |  |
| 空腹胰岛素+C肽 |  | 胃功能四项 |  |
| **小生化** | 肝功能 |  | Ins(0h) |  | C13呼气试验 |  |
| 肾功能 |  | 脂联素 |  | 血清铁蛋白 |  |
| 血糖+血清果糖胺 |  | **风湿免疫** | 血沉 |  | 大便常规+OB |  |
| 血脂 |  | HLA-B27 |  | 大便培养+药敏 |  |
| 电解质+钙+无机磷+镁 | |  | 类风湿因子（抗O） |  | **病原微生物** | 梅毒抗体检测 |  |
| **心血管科** | 心肌酶谱 |  | 风湿全套 |  | 艾滋病抗体检测 |  |
| 肌钙蛋白 |  | 免疫全套 |  | 衣原体培养 |  |
| 同型半胱氨酸 |  | 过敏原测定 |  | 支原体培养 |  |
| C反应蛋白 |  | 血沉 |  | 淋球菌培养+药敏 |  |
| 血液流变学 |  | **激素**  **类** | 甲状腺全套 |  | CMVDNA |  |
| **妇科** | 动脉硬化检测 |  | 降钙素测定 |  | TORCH病毒 孕前 |  |
| 妇科常规 |  | 25-羟VD |  | 叶酸+B12 |  |
| HPV分型（宫颈） |  | 生殖激素经期第2-5天 |  | **工本费** | 报告成本费 |  |
| 女性TCT（宫颈） |  | 抗缪勒氏管激素AMH |  | 静脉采血 |  |
| 白带常规+白念 |  | **基因** | 输血前筛查 |  | 真空采血器（支） |  |
| 白带组套 |  | 微核 |  |
| 扩阴器 |  | 培养细胞染色体（7天） |  |
| 白带常规+BV |  |

注：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否则其投标作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